

保证声明

白城市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委托吉林省昌顺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大安市云红养殖家庭农场养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现已完成，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附表 1。

特此声明



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名称	大安市云红养殖家庭农场养猪场建设项目
建设单位	大安市云红养殖家庭农场
建设地点	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海坨乡互助村
建设内容	本项目新建 8 栋猪舍，2 个锅炉房，以及项目配套的饲料塔、消毒室、储粪池、氧化塘等配套设施，年出栏生猪 24000 头，存栏量为 12000 头。